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TEAMWAY INTERNATIONAL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239)

### 委任執行董事

Teamway International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董事 (「董事」) 會 (「董事會」) 謹此宣佈，曾文佑先生 (「曾先生」) 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六日起生效。

曾先生的履歷詳情如下：

曾先生，年齡60歲，在科技、鐵礦石行業等多個業務領域擁有豐富的投資及管理經驗。彼目前為廈門市科技經濟促進會的永遠名譽會長以及白鴿在綫(廈門)網絡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彼亦為菲律賓友邦礦業國際有限公司的主要投資者，並自二零零七年起擔任董事會主席。曾先生擁有豐富的風險管理經驗，熟悉資訊科技(包括保險行業的資訊科技諮詢、數據處理以及大數據綜合人工智能風險管理系統)。

於本公告日期，曾先生於78,260,85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9.92%。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曾先生於獲委任日期前過往三年並無於香港或任何其他主要交易所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亦無任何關係。概無其他有關委任曾先生的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其他資料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須予披露。

於本公告日期，曾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並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根據與本公司訂立的委任函，曾先生有權收取年度薪酬816,000港元，乃經董事會參考其經驗、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職責、本公司的薪酬政策以及當前市場水平後釐定，並須經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不時審閱。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曾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Teamway International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執行董事  
魏薇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魏薇女士、段夢穎女士及曾文佑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潘禮賢先生、周明笙先生及曾慶贊先生。

本公告之中英文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